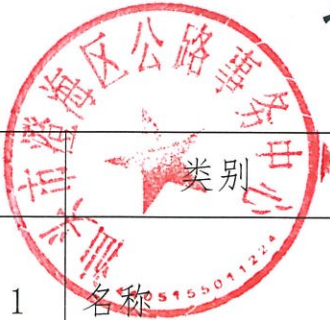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国道 G539 线澄海莲华至东里段改建工程（试验检测、监测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单位: 汕头市澄海区公路事务中心 项目地址: 汕头市澄海区 咨询电话: 0754-85883020 联系人: 陈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独立法人, 具备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乙级或以上资质的单位。 2. 需要回避的机构: 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提供软基监测、水泥搅拌桩检测, 桥梁桩基检测、竣（交）工验收试验检测服务(具体以选取人的实际委托为准)。 2. 服务期限: 按照双方合同约定。 3. 项目概况: 项目设计道路等级为一级公路兼城市道路功能, 路线全长 5.447km 及河美平交口改造段

		约 0.6km。标准路基宽度为 36m，双向六车道，包括路基路面、桥涵工程、交叉工程、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绿化工程等。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按照双方合同约定。 2. 地点：国道 G539 线澄海莲华至东里段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0%-15%） 3. 计价标准：参照相关收费标准，计算后下浮 30% 作为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 688789 元，再结合报价下浮率计算合同价，最终以财政审核价为准。
8	服务时间	1. 合同生效时间：双方盖章后立即生效。 2. 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期按双方合同约定。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它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签订合同约定执行。
11	违约责任	按签订合同约定执行。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